



大会

第六十四届会议

正式记录

Distr.: General
8 July 201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五委员会

第 28 次会议简要记录

2010 年 5 月 3 日星期一上午 10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毛雷尔先生 (瑞士)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麦克卢格女士

目录

工作安排

议程项目 129：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续)

议程项目 147：联合国布隆迪行动经费的筹措

议程项目 153：联合国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议程项目 155：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议程项目 146：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的行政和预算问题已结束的维持和平特派团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最新财务状况

本记录可以更正。更正请在有关记录的印本上作出，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在印发之日
后一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DC2-750, 2 United Nations Plaza)。

更正将按委员会分别汇编成册，在届会结束后印发。

10-34021 (C)



请回收

上午 10 时 10 分宣布开会。

工作安排(A/C.5/64/L.35)

1. 主席请委员会审议根据秘书处关于文件编制状况说明(A/C.5/64/L.35)编写的第六十四届会议续会第二期会议期间的暂定拟议工作方案。
2. Al-Shahari 先生(也门)代表 77 国集团加中国发言,他说很多即将讨论的项目涉及对 77 国集团至关重要的维持和平行动。他相信,工作方案将根据委员会审议工作进展的需要和文件的提供情况进行调整。
3. Oyarzun 先生(西班牙)代表欧洲联盟;候选国克罗地亚、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和土耳其;稳定与结盟进程国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黑山和塞尔维亚;以及亚美尼亚、阿塞拜疆、格鲁吉亚、冰岛、列支敦士登、摩尔多瓦共和国和乌克兰发言。他说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是联合国的核心职能。欧洲联盟铭记,提高效率和执行预算纪律以及执行维持和平任务需要充足的资源,将根据具体情况判断秘书长为维持和平行动拟议的预算。在关于共同问题(包括拟议的全球外地支助战略)的讨论中,欧盟将努力开展有成效和有效率的维持和平行动,并改善联合国在和平与安全方面履行任务的方式。欧洲联盟认为,按照本组织的《财务条例和细则》,将已经结束的维持和平账户中的资金返还给会员国是重中之重。
4. 尽管他欢迎秘书处和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为及时分发文件所做的努力,但不幸的是一些文件仍未及时提供。
5. Coffi 先生(科特迪瓦)代表非洲国家集团发言,重申《宪章》规定的为维持和平行动供资的义务,并说拖延通过维持和平预算(如在第六十三届会议续会第二期会议期间所发生的情况)等于发出会员国不再重视维持和平特派团的信号。在此方面,该集团将不会接受任何涉及一揽子方案的谈判。全面削减预算没有考虑到各特派团的特定挑战和任务,将使各特派团受到威胁,并将危及信任和相互尊重。2010/11 年度

的拟议维持和平预算数额是适当的;对特定特派团的批款做任何削减均应基于客观原因。

6. 会员国深切感谢 10 多万名常常处于危险中但忠于联合国价值观和目标的蓝盔人员。
7. Pakarati 女士(智利)代表里约集团发言,她说应对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联海稳定团)给予紧急关注,该特派团需要增加其维和经常预算未列入的额外资源。
8. 该集团还高度重视拟议全球外地支助战略,该战略将使维和行动更加有效率和有成效。
9. Chowdhury 先生(孟加拉国)代表亚洲国家集团发言,他转达了该集团对中国政府和人民因最近地震而遭受的破坏和人员伤亡的慰问。
10. 该集团深为赞赏联合国维和人员致力于这一崇高事业,并特别悼念那些在执行任务过程中牺牲的人。
11. 尽管在及时印发文件方面有了一些改善,但未能及早提供维持和平预算的所有文件影响了会员国的决策质量。秘书长应解决妨碍及时印发文件的问题,使秘书处严格遵守六周规则。主席团、第五委员会秘书处和咨询委员会主席之间的进一步沟通有助于使两个机构的工作同步进行。
12. Melrose 先生(美利坚合众国)表达了美国代表团对在执行任务时丧生的联合国维持和平人员及其家人的敬意。他赞扬所有参加维和这一艰巨任务的联合国人员的努力工作和承诺。
13. 目前在外地部署了数量空前的军事和文职维和人员,而维和特派团的拟议预算总额超过 80 亿美元,约为年度经常预算的 4 倍。美国代表团承诺提供必要的资源和支助服务,使维和特派团能够完成任务。同时,鉴于各国政府面临的财政困难,需要保持警惕,以确保资源得到有成效、有效率和透明地使用。美国代表团还致力于不断提高特派团的绩效,加强管理,并为此目的原则上支持通过一个全球外地支助战略,

该战略将提高效率 and 实现规模经济，强化问责制，使特派团得到迅速部署。

14. Sugiyama 先生(日本)说，秘书处应进一步努力，遵守印发文件的六周规则，续会本期会议委员会讨论所需的部分报告仍未提供。

15. 令人遗憾的是，过去两年中没有通过关于维和的共同决议，这样一项决议能使资源得到更有效的利用。日本代表团希望在本届会议上看到就这一问题(包括拟议全球外地支助战略)进行的审议取得圆满结果。

16. 应根据要求对工作方案进行调整，并明智地将项目按优先顺序排列。秘书处应立即提供委员会成员要求的所有其他资料。

17. 主席说，他认为，委员会希望核可主席团一致通过的工作方案，但有一项谅解，即在会议期间，将根据需要进行调整。

18.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129：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续)(A/64/5 (Vol. II), A/64/702 和 A/64/708)

19. Vanker 先生(审计委员会审计事务委员会主席)介绍了审计委员会关于 2008 年 7 月 1 日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 12 个月期间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报告(A/64/5 (Vol. II))，他说审计委员会高度重视其与第五委员会的互动，认为这种互动突出了会员国感兴趣的领域和风险较大的领域，并进而指导审计规划和报告。委员会的审计报告谈及一些问题及其根源，并在行政和监管机构的共同努力下充当促进改善这些问题的工具。审计委员会不仅对有关报告提出的问题做了澄清，还将审议新的请求或扩大其未来工作范围。

20.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维持和平特派团在 2008/09 年非消耗性财产的实物清点方面有一些改进；但行政当局在实物核对时发现一些特派团存在重大差异。此外，价值为 1.21 亿美元的资产有待核销和(或)处置，

其中近一半等待核销和(或)处置已超过 6 个月。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财务报表中仍未披露消耗性财产以及实物清点中发现的差异。因此，上一年度，审计委员会发表了经修订的审计意见，其中两个重点问题段落涉及这两个方面。行政当局必须优先解决消耗性和非消耗性财产的不足，特别是确保在其控制下财产的问候制，并为实施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做好准备。

21. 该报告涉及审计委员会依据风险评估确定的重点领域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特别要求。在审查了其上次报告所提建议的执行情况后，审计委员会发现，40%的建议已得到全面执行，比上一年增加 8%。在没有得到执行或仅得到部分执行的建议中，16%的建议是提出两年或两年以上的建议。两项尚未执行的建议在 2003/04 年度首次被提出。多项建议是重申去年提出的建议，主要是关于人力资源管理、消耗性和非消耗性财产的管理、采购和合同管理。

22. 拖欠两年以上的未缴应收摊款的比例仍高达 39%。审计委员会继续对大量核销未清债务表示关切。

23. 各个维持和平行动依靠秘书处提供采用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所需的会计和相关服务。秘书处采用准则的最后期限被延迟至 2014 年。审计委员会认为，及时适用准则是管理改革的一个重要方面，是全面实施的里程碑，必须认真进行监督。

24.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采购和合同管理某些领域的不足。它还对人力资源管理、空中业务、信息和通信技术以及内部审计方面需要改进的地方发表了意见。

25. Tolani 女士(主管管理事务副秘书长办公室主任)介绍了秘书长关于审计委员会就 2009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所提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A/64/702)。她说该报告显示审计委员会建议的执行状况、负责执行的办事处、预计的完成时间、对各项建议确定的优先次序和被确定为高度优先的主要建议。执行这些建议有助于提高效率和成效。

26. 麦克卢格女士(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介绍了行预咨委会对审计委员会报告的意见和建议(A/64/708),赞扬了审计委员会报告的质量和全面性,这有助于对维持和平执行情况报告和预算进行审查。

27. 行预咨委会仍然关注审计委员会以前所指出问题的再次出现和仍不执行审计委员会建议的情况,这不仅反映出秘书处遵守财务条例和细则方面的不足,还反映了各个层次管理层行政管理的弱点。鉴于联合国面临的财政和其他风险,秘书长应确保执行审计委员会的建议,加强各项措施解决根本原因,从而加强问责制和管理。

28. 各个维持和平特派团资产管理方面的缺陷持续存在也是一个关切事项。审计委员会连续三个财政期间发表了经修订的审计意见,使人对本组织的资源是否得到有效使用、资产是否得到保护提出质疑。

29. 行预咨委会尚未就秘书长关于审计委员会所提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A/64/702)印发一个单独报告。应提供详细资料,说明为确保执行审计委员会建议而采取的具体行动;为这些建议确定不同优先次序所使用的标准;针对应为长期不遵守委员会建议负责的方案主管所采取的问责措施;和向秘书处各部门分配执行这些建议的责任的理由。行预咨委会将审查秘书长在下次关于审计委员会就维持和平行动所提建议执行情况报告中对所指出不足做出的回复。

30. Al-Shahari 先生(也门)代表 77 国集团加中国发言,他说尽管在过去五年中审计委员会所提建议的执行率有所提高,秘书处应确认再次出现问题的根源,尽量减少建议执行滞后的情况。另外,重要的是不应零敲碎打地执行建议。

31. 需要对维持和平行动进行强化绩效审计,以评估它们的管理,并确认造成审计委员会所发现的不正常情况的原因。秘书长应通过设立执行建议的时限和优先次序使管理人员负责,并将这些要求写入管理人员

契约。在此方面,他指出审计委员会尚未提及纪律措施。

32. 他注意到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未缴应收摊款达到了 15.1 亿美元,比 2007/08 年度降低了 4%,并呼吁所有会员国为足额、及时和无条件地缴纳摊款作出更大努力。

33. 77 国集团希望知道为什么行政当局对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的研究仅限于历史趋势分析。

34. 审计委员会 2008/09 年期间的 30 条主要建议在很大程度上是重复以往的建议,这显示行政当局始终没有确保财务条例和细则得到遵守。行政当局必须寻求适当的解决方案。秘书处还必须加强维持和平行动的资产控制环境,以确保资源得到有效使用,本组织的资产得到保护。

35. 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应设立一个监测机制,防止库存状况恶化或陈旧过时。他惊讶地发现,由于没有遵循先进先出原则,从战略部署物资储存中发送给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 5 个急救包和 10 个创伤急救包都已过期。

36. 他注意到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采购已从 2007 至 2008 年总采购的 60%下降到 53.6%,并呼吁秘书处作出更大努力,依照多个大会决议促进此种采购并为这些国家供应商提供更多机会。

37. 审计委员会和行预咨委会针对为速效项目拨出资源利用不足的问题作出结论,但当时并未考虑到繁琐的财务程序和内部控制措施等因素,这些因素妨碍了在要求的时限内实施这些项目,结果失去了很多机会。

38. González Betancort 女士(西班牙)代表欧洲联盟、候选国克罗地亚、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和土耳其、稳定与结盟进程国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黑山和塞尔维亚以及亚美尼亚、格鲁吉亚、冰岛、摩尔多瓦共和国和乌克兰发言,她说遗憾的是,管理维持和平特派团的消耗性和非消耗性财产方面的不足尚未得到解决。必须加强资产管理,并建

立足够的保护措施以防止浪费和财务损失。秘书处还必须解决审计委员会以往指出但再次出现的问题。

39. 欧洲联盟关切的是，拖欠两年以上的未缴应收摊款占应收摊款总额的 39%。会员国必须足额、及时、无条件地缴纳摊款，以使维持和平行动能够履行它们的职责。

40. 尽管外地特派团驻地审计员的空缺率情况有所改善，驻地审计员一直短缺往往使内部审计工作受到削弱。需要对所有特派团进行有效的内部审计。

41. **Ballantyne 先生** (新西兰) 代表澳大利亚和加拿大发言，他说三个代表团对第五委员会再次审查附有各种强调事项的经修正审计报告表示关切。消耗性和非消耗性财产实物清点结果与记录资料之间连续三年存在差异值得关切。他呼吁秘书长追究那些授权纠正这种情况的人的责任。

42. 成果预算制通过比较实际执行情况和预计成果增加了价值，审计委员会在采用该方法时发现了特定的缺陷。各特派团应确保各项指标具体、可衡量、可实现、现实和有时限，以推动有效监测和报告。

43. 若审计委员会能将评估业绩和成效纳入其工作范围，将可使本组织更多受益。

44. **Chowdhury 先生** (孟加拉国) 代表亚洲国家集团发言，他说尽管审计委员会建议的执行率有所改善，但总部和特派团再次出现的问题、持续不遵循建议和不对管理人员问责的情况令人遗憾。秘书长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契约可以成为确保采取行动执行审计委员会建议的有用工具。

45. 审计委员会再次发布关于资产管理的附有各种强调事项的经修正审计报告，这反映了维持和平行动的控制环境的消极面。管理层必须采取措施纠正缺陷，并有效管理本组织的资产。

46. 联合国后勤基地在监测战略部署物资储存方面的缺陷是重大关切事项。需要一个严格的监测机制，

并须充分实施先进先出原则，尤其是在医疗用品方面，以保证维持和平人员的健康和福祉。

47. 采购和合同管理方面的违规现象也是一个关切事项。必须确保各级严格遵循采购条例和程序，并且必须执行审计委员会关于采购的所有建议。秘书处还应加大力度，促使发展中国家的供应商参与维持和平采购。

48. 最后，行政当局应充分执行审计委员会的建议，解决维持和平特派团的高空缺率问题，该问题可能对任务的执行和内部控制的运作造成不利影响。

议程项目 147：联合国布隆迪行动经费的筹措 (A/64/610 和 A/64/650)

议程项目 153：联合国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A/64/586 和 Corr. 1 和 A/64/660/Add. 1)

议程项目 155：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A/64/660/Add. 10 和 A/64/728)

49. **山崎先生** (主计长) 介绍了联合国布隆迪行动 (联布行动) 最后执行情况报告 (A/64/610)，他说该报告介绍了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联布行动的资产、未偿负债和基金结余状况。联布行动从设立 (2004 年 4 月 21 日) 到 2009 年 6 月 30 日期间总收入为 836 920 000 美元，同一期间的总支出为 686 430 000 美元。基金结余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达 9 618 000 美元。

50.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联布行动特别账户中的现金资产达 65 988 000 美元，未偿负债达 57 599 000 美元，现金结余 8 389 000 美元。秘书长请大会将现金结余贷记各会员国账下。

51. 山崎先生介绍了联合国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特派团 (埃厄特派团) 2008 年 7 月 1 日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 (A/64/586 和 Corr. 1)，他说大会为特派团批款 37 016 400 美元，支出达 31 005 000 美元，未支配结余 6 011 400 美元，利用率为 83.8 %。

52. 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大部分场地和联合国设施的清洁和拆除费用低于编入预算的成本；固定翼飞机和直升机的飞行时数低于计划值；运费和有关费用低于预算值。

53. 秘书长请大会向会员国退还贷记款 9 353 300 美元，即应贷记会员国账下的 2007/08 财政年度期间贷记款结余 14 736 400 美元中特派团特别账户内的可用现金净额；注意到来自 2007/08 财政年度期间、应贷记会员国账下的结余为 5 383 100 美元和来自 2008/09 财政年度期间、应贷记会员国账下的款项为 9 361 600 美元；推迟到第六十五届会议再决定如何处理共计 14 744 700 美元的数额，其中含 5 383 100 美元和 9 361 600 美元。

54. 他转而谈到秘书长关于 2009 年 7 月 1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期间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联海稳定团)经费筹措安排的说明(A/64/728)，说鉴于 2010 年 1 月 12 日海地发生破坏性地震，安理会在其第 1908(2010)号决议中赞同增加联海稳定团的兵力总数，以支持近期恢复、重建和稳定工作，并决定联海稳定团的构成如下：军事部分，各级官兵人数不超过 8 940 人；警察部分，警员人数不超过 3 711 人。

55. 联海稳定团 2009 年 7 月 1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期间扩大和维持方面的预计订正所需经费为 732 393 000 美元，与大会第 63/294 号决议为特派团维持费的批款 611 751 200 美元相比，增加 120 641 800 美元。

56. 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特派团核定兵力增加了 1 890 名军事特遣队人员和 1 500 名警员；一项经商定的适用于在海地服务的所有联合国人员的财政援助和补偿一揽子计划的所需经费增加，向需要在任务区外进行强制性休息和休养的所有联海稳定团人员发放津贴，部署临时出差的非联海稳定团工作人员，提供临时住宿以及支付为牺牲同事举行追悼会的费用；更换和重置特派团资产和重建方案的初期费用；在圣多明各设立一个支助办事处；和扩大现有的减少社区暴力方案。

57. 秘书长请大会授权秘书长承付 120 641 800 美元，充作 2009 年 7 月 1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期间特派团的扩充费用，不包括根据大会第 63/294 号决议的规定已为特派团同期维持费批拨的 611 751 200 美元；并请大会除了大会第 63/294 号决议规定为特派团 2009 年 7 月 1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期间维持费分摊的 611 751 200 美元外，再为同期分摊 120 641 800 美元。

58. 麦克卢格女士(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介绍了行预咨委会关于联布行动经费筹措的报告(A/64/650)，她说联布行动的清理收尾工作于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进行。她回顾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布隆迪行动经费筹措的报告(A/63/551)提供了关于资产最后处置情况的资料，大会在第 63/288 号决议中注意到了秘书长的报告。

59. 行预咨委会建议，以大会决定的方式把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联布行动特别账户中的可用现金结余 8 389 000 美元贷记各会员国账下。

60. 她介绍了行预咨委会关于埃厄特派团经费筹措的报告(A/64/660/Add.1)，并说秘书长在其报告(A/64/586 和 Corr.1)中，建议大会向会员国退还贷记款 9 353 300 美元，即 2007/08 财政年度期间贷记款结余中特派团特别账户内的可用现金净额；注意到来自 2007/08 财政年度期间、应贷记会员国账下的结余为 5 383 100 美元和来自 2008/09 年财政期间、应贷记会员国账下的款项为 9 361 600 美元；推迟到第六十五届会议再决定如何处理共计 14 744 700 美元的数额，其中包括这两个财政期间应贷记的结余。

61. 行预咨委会不反对秘书长拟议的行动方案。行预咨委会了解，秘书长在建议该行动方案时，铭记大会第 63/257 B 号决议，其中大会决定，对于已经履行对该特派团财政义务的会员国，将截至 2009 年 4 月 30 日的特派团特别账户可用现金净额中按各自应分的数额贷记其账下。

62. 她介绍了行预咨委会关于联海稳定团的经费筹措安排的报告(A/64/660/Add. 10)，并说秘书长请求 120 641 800 美元的额外承付款。额外费用主要在以下方面发生：支持安全理事会第 1908(2010)号决议授权增加的军警人员；支持联海稳定团工作人员；更换和修复资产和基础设施；支持圣多明各支助办事处；以及为减少社区暴力方案提供经费。

63. 行预咨委会建议大会接受秘书长的建议，这不影响就联海稳定团未来员额和其他资源请求提出的任何进一步建议。

64. 行预咨委会获悉，秘书长将向大会第六十五届会议提交 2010 年 7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拟议预算，并且，作为一项临时措施，秘书长将就 2010 年 7 月 1 日至大会核准 2010/11 期间全额预算之日这段时间的所需经费请求额外的承付款及摊款。行预咨委会将在近期研究该请求。

65. **Coffi 先生**(科特迪瓦)代表非洲国家集团发言，他转达了非洲国家集团向因 2010 年 1 月 12 日破坏性地震而遭受生命损失的海地人民和政府表示慰问，并悼念在那次灾难中丧生的联合国人员。

66. 非洲国家集团支持联海稳定团在地震发生后所作的各种努力，并感谢国际社会的迅速反应和向海地提供的人道主义援助。非洲国家集团还支持秘书长提出的 120 641 800 美元额外承付款请求，提出该请求的目的是使特派团能够重新达到全面作业的能力。

67. **Pakarati 女士**(智利)代表里约集团发言，她说尽管里约集团充分支持联合国维持和平特派团的重要工作，集团呼吁会员国为维持和平活动和为发展活动(由经常预算供资)划拨资源方面做到更加平衡。

68. 2010 年 1 月 12 日的地震除了对海地造成破坏以外，还给联海稳定团造成重创，完全摧毁了特派团总部，并对其基础设施和设备造成无法弥补的损失。里约集团立即赶来援助海地(集团最贫穷的国家)，并继续向其提供援助。但是，由于其成员国国家的能力有限，

集团希望强调联海稳定团能在海地的恢复、重建和稳定方面继续发挥重要作用。

69. 里约集团呼吁联海稳定团扩大工作范围，并呼吁联合国在尊重国家主权和优先事项的同时促进海地的重建和恢复。这些努力不仅应注重安全，还应注重海地的发展需求，以实现稳定和持久和平。

70. 请秘书长充分利用为减少社区暴力方案和速效项目划拨的 1 100 万美元。鉴于海地情况危急，秘书处应放宽有关速效项目运作的准则，简化问责标准，以便利项目的执行。

71. 秘书长应加快印发 2009/10 年的执行情况报告，以及 2010/11 年度拟议预算，供大会第六十五届会议审议。该报告应充分详细说明涉及第 63/294 号决议最初核准的维持预算以及秘书长说明(A/64/728)请拨的订正估计数的所有资源的支出情况。

72. 里约集团呼吁会员国不要拘泥于任何形式立即核可秘书长的请求。

73. **Fermín 先生**(多米尼加共和国)说，如秘书长报告所指出的，多米尼加共和国政府在海地遭受地震后，允许联海稳定团在圣多明各设立一个支助办公室。该办公室被当作一个基地，200 名特派团工作人员从那里提供不需要在海地也能够提供的服务。

74. 为正式确定特派团在多米尼加共和国的存在，有必要在各国和国际组织间或不同国际组织间达成一个与《宪章》和《维也纳条约法公约》一致的谅解备忘录。多米尼加共和国政府正与本组织在这方面进行合作。

75. 他呼吁会员国向联海稳定团提供完成其扩大任务所需的财政资源。

76. **Patriota 先生**(巴西)说，联海稳定团在保证政治稳定和创建促进海地社会经济发展条件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在地震发生后，特派团现在同时面临重建特派团和带头进行恢复、稳定和重建的双重责任。因

此，委员会必须确保联海稳定团得到所需的财政资源。

77. 巴西代表团欢迎秘书长扩大“减少社区暴力方案”范围的提议，并充分支持其对进一步增加 1 100 万美元资金的请求，以落实大型水管理项目和扩大现有的社区项目。

78. 他强调速效项目在创造工作和提供基本社会服务方面的重要性，并敦促秘书处简化此种项目的报告要求，以避免使其陷于繁琐的财务程序和内部控制工作。在此方面，他回顾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在其最新报告(A/64/19)中强调需要为实施速效项目采取快速灵活的程序。

79. 巴西代表团支持秘书长在地震后为联海稳定团增加工作人员的请求，并对向特派团工作人员(包括当地工作人员)提供的援助表示赞赏。他赞扬秘书长努力引起国际社会对该国紧迫需求的关注，并呼吁委员会成员立即核可秘书长的提议，展示领导能力和持续承诺。

80. **Corti 女士**(阿根廷)说，阿根廷代表团支持秘书长为 2009/10 财政年度期间扩充特派团承付 1 200 万美元的请求。鉴于对特派团设备和基础设施的破坏和应对人道主义危机的需要，所要求的金额是合理的。

81. 她还支持秘书长对扩大减少社区暴力方案范围的提议，以减少海地暴力活动和犯罪的风险。另一方面，阿根廷代表团与行预咨委会一样，对所采取的支持联海稳定团人员的措施的特别性质表示关切，并希望提供更多的资料。

议程项目 146：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的行政和预算问题

已结束的维持和平特派团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的最新财务状况(A/64/605 和 A/64/659 和 Corr. 1)

82. **山崎先生**(主计长)介绍了秘书长关于已结束的维持和平特派团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的最新财务状

况的报告(A/64/605)，他说在该报告载列的 22 个维持和平特派团中，5 个特派团因出现共计 86 648 000 美元的现金赤字，其余 17 个特派团可计入会员国账下的现金盈结余共计 213 843 000 美元。后一款额不包括两个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和两个在役维持和平特派团所欠共计 28 816 000 美元的贷款。2008/09 财政年度期间有 8 个在役特派团需要交叉借款，共计 1.64 亿美元，2009/10 财政年度期间有 7 个在役特派团需要交叉借款，共计 1 350 万美元。

83. 联合国伊拉克-科威特观察团(伊科观察团)账户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的调整后可用现金结余净额为 437 900 美元。秘书长拟将该结余的三分之二 291 900 美元退还科威特政府。

84. 秘书长请大会核准将伊科观察团账户中调整后可用贷项净额的三分之二(291 900 美元)退还科威特政府，并请大会根据 2008/09 和 2009/10 财政年度期间本组织现金需求方面的情况，核准保留 17 个已结束的维持和平特派团的可用现金结余 213 551 100 美元。

85. **麦克卢格女士**(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介绍了行预咨委会的相关报告(A/64/659 和 Corr. 1)。她说，关于秘书长请大会核准保留 17 个已结束的维持和平特派团的可用现金结余 213 551 100 美元的提议，行预咨委会仍然认为应由大会决定如何处理这些结余。

86. 关于伊科观察团账户中的现有 291 000 美元，行预咨委会建议，应将这些资金退还科威特政府，并且今后不需要请求即可将此种资金退还。

87. **Al-Shahari 先生**(也门)代表 77 国集团加中国发言，他说 77 国集团完全支持将伊科观察团账户中的 291 000 美元退还科威特政府的提议。应立即退还这些款额，并且 77 国集团不久将在此方面提出一个决定草案。向科威特政府退还资金的问题应与涉及其他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的问题分别解决。

88. **Gürber 先生** (瑞士) 也代表列支敦士登发言, 他说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账户中留下的现金结余应如何处理的问题尚未解决。与此同时, 在过去一年中, 用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账户中的资金为在役特派团供资的交叉借款数额增加了一倍。

89. 部队派遣国和已经履行其财政义务的国家继续因一些国家没有缴纳用于已结束的特派团的约 4.25 亿美元的摊款而受到不利影响。解决办法是所有会员国履行《宪章》规定的足额、及时和无条件缴纳摊款的义务。一个国家之所以暂时无法履行上述义务可能有合法的理由, 但是不能以本国立法为借口不缴纳摊款。

90. 他指出, 保留已结束特派团的现金结余违反了财务条例第 5.3 条, 并说两个代表团反对继续将此种结余作为次级维持和平储备基金使用, 并请求对从这些账户交叉借款的合法性进行说明。

91. 必须以透明和财务健全的方式解决现役特派团的现金流动问题。这两个特派团同意审计委员会的意见, 即考虑到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严格会计

要求, 有必要审查已结束特派团的会计做法和披露是否适当 (A/64/5 (Vol. II), 第二章, 第 45-47 段)。

92. **Yamada 先生** (日本) 说, 在讨论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的状况时应铭记两个原则: 首先, 缴纳摊款是《宪章》规定的义务; 其次, 应根据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将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账户中的现金结余退还会员国。

93. 日本代表团与行预咨委会一样, 担心缺乏流动资金不时导致在役维持和平特派团向已结束特派团借款的情况, 并希望重申已结束特派团的现金赤字问题应通过及时和足额缴纳摊款解决。

94. 秘书长应向代表团提供关于 2009/10 年度期间交叉借款金额的最新资料以及有关交叉借款历史模式的资料。委员会应仔细审查秘书处是否有效使用了交叉借款以及当前和随后各财务期间是否需要交叉借款。

下午 12 时 25 分散会。